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觀光局 函

地 址：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絡人：陳沛均

聯絡電話：02-23491500 分機：8219

傳真：02-27739298

電子郵件：cpcn@tbroc.gov.tw

22067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62號3樓之1

受文者：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

發文字號：觀業字第11030017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新聞稿1則

1.重要公文

2.原文上網

3.簡訊內容：

主旨：因應目前國外COVID-19疫情持續嚴峻，為配合相關防疫措施，請貴會轉知所屬之綜合及甲種旅行社會員配合政府政策並遵守相關規定，請查照。

說明：

- 一、受疫情影響，本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升全球旅遊疫情建議至「第三級」，已於去(109)年3月19日起公告暫停旅行社組團赴國外旅遊，惟民眾如有赴國外需求，業者仍可經營旅客代訂購出國機票或國外住宿服務。
- 二、本局秉持一貫立場，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及促進觀光產業發展為最主要目的，鑑於國際疫情仍然嚴峻，防疫措施仍有維持之必要，目前指揮中心持續建議國人應避免所有非必要之出國旅遊情事，爰本局配合前揭事由，再次呼籲業者配合政府防疫政策，在指揮中心未解除全球旅遊疫情建議「第三級」(警告：Warning)前，請業者遵守相關規定，共同落實防疫作為，本局除予以適當紓困補貼外，亦將持續配合指揮中心宣布之邊境管制情況適時因應調整相關措施。
- 三、另為落實防疫措施，請業者目前暫停安排赴國外旅遊，僅得協助民眾代訂國際機票、國外住宿，請業者重新檢視所有販

- 售之國外商品，不宜使用自由行文字，以免造成民眾誤解。
- 四、副本抄送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甲種旅行社，亦請切實依上述說明配合辦理。
- 五、檢附本局新聞稿1則。

正本：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甲種旅行社(均含附件)

局長張錫聰

